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 3 號

在 2001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三、2001 年 10 月 18 日星期四、
2001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五及 2001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三每日下午 2 時 30 分
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G.B.S., J.P.

丁午壽議員，J.P.

田北俊議員，G.B.S., J.P.

朱幼麟議員，J.P.

何秀蘭議員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J.P.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S.C., J.P.

李家祥議員，J.P.

李國寶議員，G.B.S., J.P.（於 2001 年 10 月 19 日缺席）

李華明議員，J.P.

呂明華議員，J.P.（於 2001 年 10 月 18 日及 2001 年 10 月 19 日缺席）

吳亮星議員，J.P.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J.P.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許長青議員，J.P.

陳國強議員

陳婉嫻議員，J.P.

陳智思議員（於2001年10月17日及2001年10月19日缺席）

陳鑑林議員

梁劉柔芬議員，S.B.S., J.P.

梁耀忠議員

單仲偕議員

黃宏發議員，J.P.

黃宜弘議員

黃容根議員

曾鈺成議員，J.P.

楊孝華議員，J.P.

楊 森議員

楊耀忠議員，B.B.S.

劉千石議員，J.P.

劉江華議員

劉皇發議員，G.B.S., J.P.

劉健儀議員，J.P.

劉漢銓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蔡素玉議員

鄭家富議員

司徒華議員

霍震霆議員，S.B.S., J.P.

羅致光議員，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鄧兆棠議員，J.P.
石禮謙議員，J.P.
李鳳英議員，J.P.
胡經昌議員，B.B.S.
張宇人議員，J.P.
麥國風議員
陳偉業議員
梁富華議員，M.H., J.P.
勞永樂議員（於2001年10月24日缺席）
黃成智議員（於2001年10月18日缺席）
馮檢基議員
葉國謙議員，J.P.
劉炳章議員
余若薇議員，S.C., J.P.
馬逢國議員

出席政府官員：

2001年10月17日、2001年10月18日、2001年10月19日及2001年10月24日均有出席

政務司司長曾蔭權先生，J.P.
財政司司長梁錦松先生，G.B.S., J.P.
律政司司長梁愛詩女士，J.P.

2001年10月17日、2001年10月19日及2001年10月24日出席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王永平先生，G.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長林煥光先生，G.B.S., J.P.

2001年10月17日及2001年10月24日出席

運輸局局長吳榮奎先生，**J.P.**
庫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財經事務局局長葉澍堃先生，**G.B.S., J.P.**
保安局局長葉劉淑儀女士，**J.P.**
工務局局長李承仕先生，**J.P.**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尤曾家麗女士，**J.P.**
經濟局局長李淑儀女士，**J.P.**
規劃地政局局長曾俊華先生，**J.P.**

2001年10月18日及2001年10月24日出席

房屋局局長黃星華先生，**G.B.S., J.P.**
環境食物局局長任關佩英女士，**J.P.**
教育統籌局局長羅范椒芬女士，**J.P.**

2001年10月19日及2001年10月24日出席

政制事務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衛生福利局局長楊永強醫生，**J.P.**

2001年10月17日出席

工商局局長楊立門先生，**J.P.**

2001年10月24日出席

工商局局长周德熙先生，**J.P.**

中央政策组首席顾问郑维健博士，**J.P.**

列席秘书：

2001年10月17日、2001年10月18日、2001年10月19日及2001年10月24日均列席

秘书长冯载祥先生，**J.P.**

2001年10月18日、2001年10月19日及2001年10月24日列席

副秘书长罗锦生先生，**J.P.**

2001年10月17日、2001年10月19日及2001年10月24日列席

助理秘书长（三）陈欽茂先生

2001年10月17日列席

助理秘书长（一）吴文华女士

2001年10月18日列席

助理秘书长（二）林郑宝玲女士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依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u>附屬法例／文書</u>	<u>法律公告編號</u>
1. 《逃犯（斯里蘭卡）令》（於2001年10月12日刊登憲報）	203/2001
2. 《逃犯（葡萄牙）令》（於2001年10月12日刊登憲報）	204/2001
3. 《選舉委員會（提名所需的選舉按金及簽署人）規例》 （於2001年10月12日刊登憲報）	205/2001
4. 《2001年立法會（提名所需的選舉按金及簽署人） （修訂）規例》（於2001年10月12日刊登憲報）	206/2001
5. 《2001年在指定團體之間分配的委員數目（選舉委員會） 令》（於2001年10月12日刊登憲報）	207/2001
6. 《選舉管理委員會（提名顧問委員會（選舉委員會）） 規例》（於2001年10月12日刊登憲報）	208/2001
7. 《2001年選舉管理委員會（提名顧問委員會（立法會）） （修訂）規例》（於2001年10月12日刊登憲報）	209/2001
8. 《選舉管理委員會（選舉程序）（選舉委員會）規例》 （於2001年10月12日刊登憲報）	210/2001

其他文件

- 第 4 號 —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
二零零零至二零零一年報（於 2001 年 10 月 10 日發表）
- 第 5 號 — 公司註冊處
2000-01 年報（於 2001 年 10 月 11 日發表）
- 第 6 號 — 香港土地註冊處營運基金
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年報（於 2001 年 10 月 11 日發表）
- 第 7 號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2000-2001 年報（於 2001 年 10 月 15 日發表）

質詢

第一至二十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於席上提交本會各位議員參閱。

議員議案

由於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動議第一項議案的勞永樂議員不在會議廳內，主席請陳鑑林議員動議下一項議案。

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動議的決議案

陳鑑林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就2001年6月27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2001年地產代理(發牌)(修訂)規例》(即刊登於憲報的2001年第147號法律公告)，將《釋義及通則條例》(第1章)第34(2)條所提述並按該條例第34(3)條延展的附屬法例修訂期限根據該條例第34(4)條延展至2001年10月31日的會議。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動議的決議案

吳靄儀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就2001年7月11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2001年律師(專業彌償)(修訂)規則》(即刊登於憲報的2001年第162號法律公告)，將《釋義及通則條例》(第1章)第34(2)條所提述並按該條例第34(3)條延展的附屬法例修訂期限根據該條例第34(4)條延展至2001年10月31日的會議。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動議的決議案

勞永樂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就 2001 年 6 月 27 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 —

- (a) 《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化學物殘餘）規例》（即刊登於憲報的 2001 年第 146 號法律公告）；及
- (b) 《2001 年食物內有害物質（修訂）規例》（即刊登於憲報的 2001 年第 148 號法律公告），

將《釋義及通則條例》（第 1 章）第 34(2) 條所提述並按該條例第 34(3) 條延展的附屬法例修訂期限根據該條例第 34(4) 條延展至 2001 年 10 月 31 日的會議。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動議的決議案

曾鈺成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暫停執行《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第 13(1) 條中訂明議員可在行政長官向立法會發表施政報告不少於 14 天後舉行的會議上動議致謝議案的條文，以使可於 2001 年 10 月 17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動議致謝議案。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致謝議案

周梁淑怡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本會感謝行政長官發表施政報告。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田北俊議員會就議案動議修正案，而她會在議案進行最後一天辯論時首先請他發言，以及在政府官員就議案及擬議修正案發言後請他動議他的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擬議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第一個辯論環節涵蓋以下政策範疇：工商、經濟及財經

20位議員、經濟局局長、工商局局長、財經事務局局長、庫務局局長及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發言。

第二個辯論環節涵蓋以下政策範疇：保安、運輸、工程、資訊科技及廣播，以及規劃及地政

陳偉業議員發言。在他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6時53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主持會議。

另有2位議員及何鍾泰議員發言。

晚上7時33分，在何鍾泰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再有15位議員、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規劃地政局局長、工務局局長、運輸局局長及保安局局長發言。

主席在晚上10時19分暫停會議。

* * * * *

本會在2001年10月18日下午2時30分恢復會議，繼續就周梁淑怡議員動議的“致謝議案”及田北俊議員會就議案動議的修正案進行辯論。

第三個辯論環節涵蓋以下政策範疇：教育及人力

21位議員及教育統籌局局長發言。

第四個辯論環節涵蓋以下政策範疇：環境事務、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以及房屋

一位議員及蔡素玉議員發言。

在蔡素玉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6時30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主持會議。

另有5位議員及梁耀忠議員發言。

晚上7時45分，在梁耀忠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再有9位議員、環境食物局局長及房屋局局長發言。

主席在晚上9時51分暫停會議。

* * * * *

本會在2001年10月19日下午2時30分恢復會議，繼續就周梁淑怡議員動議的“致謝議案”及田北俊議員會就議案動議的修正案進行辯論。

第五個辯論環節涵蓋以下政策範疇：民政、衛生及福利

14位議員及梁耀忠議員發言。

在梁耀忠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4時50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主持會議。

另有7位議員、民政事務局局長及衛生福利局局長發言。

下午5時48分，在衛生福利局局長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第六個辯論環節涵蓋以下政策範疇：司法及法律、政制，以及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

9位議員及李家祥議員發言。

在李家祥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晚上7時58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主持會議。

另有3位議員及劉健儀議員發言。

晚上8時28分，在劉健儀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再有8位議員、律政司司長、政制事務局局長及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發言。

主席在晚上10時05分暫停會議。

* * * * *

本會在2001年10月24日下午2時30分恢復會議，繼續就周梁淑怡議員動議的“致謝議案”及田北俊議員會就議案動議的修正案進行辯論。

就一般政府政策進行辯論

田北俊議員就議案及他的修正案向本會發言。

另有21位議員及蔡素玉議員就議案及擬議修正案發言。

在蔡素玉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4時50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主持會議。

另有7位議員及劉炳章議員就議案及擬議修正案發言。

下午5時43分，在劉炳章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再有14位議員及財政司司長就議案及擬議修正案發言。

在財政司司長發言期間，主席於晚上7時23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主持會議。

政務司司長就議案及擬議修正案發言。晚上7時37分，在他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田北俊議員就周梁淑怡議員的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本會感謝行政長官發表施政報告”之後加上“，並敦促政府及有關機構採取更積極的措施，以增加就業機會和紓解民困，包括全面免收未

來 4 季差餉、在基建工程職位以外創造兩萬個臨時職位、調低房屋委員會轄下商場物業及公屋住戶租金，以及將原定於 2002 年徵收的薪俸稅延遲至 2003 年 3 月底徵收”。

田北俊議員就周梁淑怡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田北俊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 47(1)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 27 人，贊成修正案者 26 人，棄權者 1 人；在由分區直選和選舉委員會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 29 人，贊成修正案者 28 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周梁淑怡議員發言答辯。

由周梁淑怡議員動議，經田北俊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下次會議

主席宣布本會將在 2001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晚上 8 時 11 分休會。

主席范徐麗泰
2001 年 月 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